

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资产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2017年2月17日，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“关于出售房产的议案”，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相关规定履行有关交易程序。

2017年2月24日，公司与金润方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润科技”）签订《房屋买卖合同》，房屋买卖价格为人民币8,200万元。

本次出售房产的交易价格综合考虑了房产基本情况、周边房产交易价格等因素，并经双方协商确定。公司与交易方金润科技不存在关联关系；本次出售房产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介绍

公司名称：金润方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公司性质：股份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长春桥路7号万柳亿城大厦C1-1107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11999.9998万元

法定代表人：杨健

营业执照注册号：91110108753322186R

经营范围：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服务；销售计算机、软件及辅助设备、五金交电、机械设备、文化用品、工艺品；计算机系统服务；基础软件服务；设计、制作、代理、发布广告；互联网信息服务。

2016年12月31日，金润科技资产总额约为人民币47,530万元，负债总额约为人民币507万元，所有者权益总额约为人民币47,023万元。

金润科技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、业务、资产、债权债务、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三、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1、出售标的名称：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2 号数码大厦 A 座 2601-2617 房产

2、出售资产类别：固定资产

3、资产价值：资产购置价值为 3829 万元，净值 1425 万元。

公司所持房产权属清楚，不存在抵押、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，也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、诉讼或者仲裁事项，不存在查封、冻结等司法措施等。

四、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

1、公司已与金润科技签订协议，成交金额人民币 8,200 万元，支付方式为现金。除相应印花税外，其余税费由买受人承担。

2、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为综合考虑了标的所在项目基本情况、周边房产交易价格等因素，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。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3、协议约定标的的交付时间最晚为 2017 年 5 月 14 日。

五、出售房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出售公司房产有利于盘活公司资产，优化资源配置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。当房产完成交付时，相关收益计入公司当期利润，有助于提高公司 2017 年度盈利状况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

2、《房屋买卖合同》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